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9-094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和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八届二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由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业务活动的需要，现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进行调整和增加。

2019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八届四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和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调整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34,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711,376.91万元的4.86%，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调整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基本情况

现将需要调整和新增的2019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基本情况汇总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按产品或劳务等划分		关联方	原预计 2019 年金额	调整和增加 金额	现预计 2019 年 发生额
采购或接受服务	材料、产品及服务	建华建材(山西)有限公司	7,000.00	7,600.00	14,600.00
		山西隆辉煤气化有限公司	10,393.00	4,500.00	14,893.00
		山西美锦钢铁有限公司	18,600.00	0	18,600.00
销售	商品、服务	山西隆辉煤气化有限公司	33,482.00	0	33,482.00

		山西美锦钢铁有限公司	203,065.00	22,500.00	225,565.00
合计			272,540.00	34,600.00	307,140.00

(三)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以下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9 年年初至披露日发生额(未经审计)
建华建材(山西)有限公司	市场价	13,950.96
山西隆辉煤气化有限公司	市场价	32,299.82
山西美锦钢铁有限公司	市场价	213,502.6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	建华建材(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隆辉煤气化有限公司	山西美锦钢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同一控制人控制	关联自然人控制
成立时间	2009/1/7	2006/2/24	2003/10/24
注册资本	3600 万元	24000 万元	58888 万元
注册地址	吕梁市交城县段村	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故县村	清徐县东于镇西高白村 307 国道南 1 号
法人代表	高杰	王永宽	朱锦彪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加气混凝土砌块、水泥电杆及其铁附件、预应力混凝土管桩、钢筋混凝土方桩、砼预制构件并提供相应售后服务；生产与销售各类水泥制品；水泥制品、砼预制构件安装、技术及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洗煤、焦炭及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需经审批的未经审批前不得经营，许可经营的在许可期限内经营）	钢铁冶炼，钢材轧制，其他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销售，金属结构及其构件、建材经销，电器机械修理（除汽车修理），汽车货运，冶金技术服务，氧气、氮气生产、供应、销售。下属经营：铁矿开采、精选、销售，废钢的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12.31 财务数据	总资产 21,708.26 万元	总资产 33,922.30 万元	总资产 701,999.92 万元

	净资产 10,861.49 万元	净资产-77,751.77 万元	净资产 223,283.47 万元
	营业总收入 45,730.16 万元	营业总收入 12,595.09 万元	营业总收入 665,268.39 万元
	净利润 5,389.31 万元	净利润-6,423.08 万元	净利润 79,065.79 万元
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公司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预计增加与建华建材（山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建材”）之间的关联交易额度。为满足华盛化工新材料项目建设需求，预计公司2019年度向建华建材采购材料额度增加7,600万元；

2、预计增加与山西隆辉煤气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辉煤气化”）之间的关联交易额度。为满足主要客户的需求，预计公司2019年度向隆辉煤气化采购焦炭额度增加4,500万元；

3、预计增加与山西美锦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钢铁”）之间的关联交易额度。因钢铁市场行情好转，美锦钢铁产品种类呈现多元化，根据美锦钢铁的发展需要，预计公司2019年度向美锦钢铁销售焦炭额度增加22,500万元。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以市场价格、国家定价为原则，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部分商品按协议价约定执行。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是：依据与关联方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市场公允价格。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等和租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此类交易的存续，有利于保证本公司生产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市场公允价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有利于促进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品的销售活动。

2、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

不会对本公司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在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关于调整 and 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前，公司向独立董事征求了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将《关于调整 and 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八届四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建华建材（山西）有限公司、山西隆辉煤气化有限公司、山西美锦钢铁有限公司的2019年度原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调整是基于公司与关联方业务活动的需要而发生，公司对该等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调整和新增是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出的，该等日常关联交易将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平等协商交易内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本次调整和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我们已同意公司将《关于调整 and 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且对上述议案表示同意。公司董事会已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是合法有效的。

六、备查文件

- 1、八届四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八届四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7日